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ERRETTIGROUP

Ferretti S.p.A.

法拉帝股份有限公司

(根據意大利法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638)

- (1)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辭任；
- (2) 主席及替任授權代表變更；
- (3) 委任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辭任

Ferretti S.p.A. (「本公司」) 董事(「董事」) 會(「董事會」) 謹此宣佈，江奎先生(「江先生」) 因年齡原因已提呈辭任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以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董事會策略委員會(「策略委員會」) 及董事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各自的成員及主席，自2025年8月29日起生效。

江先生確認，彼與本公司及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概無任何其他與彼辭任相關的事宜需敦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股東」) 垂注。

在擔任董事會主席期間，江先生盡職履行其職務、對本公司的高質量及可持續發展作出超凡貢獻，並有效提升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利益。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由衷感謝江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

主席及替任授權代表變更

於江先生辭任後，董事會謹此宣佈，非執行董事郝慶貴先生（「郝先生」）已獲調任為主席，自2025年8月29日起生效。

郝先生，44歲，現任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聯席公司秘書。彼自2022年11月起亦一直擔任山東重工集團有限公司（「山東重工」）的海外產業管控總監。

郝先生於2004年在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2338）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338）上市的公司，「濰柴動力」）開始其職業生涯。自2004年7月至2011年12月，郝先生擔任濰柴動力的證券部經理。自2011年12月至2015年2月，彼為濰柴動力的戰略部副部長、Linde Hydraulics GmbH & Co. KG的顧問委員會主席助理及濰柴液壓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自2015年2月至2019年9月，郝先生擔任濰柴動力上海運營中心資本運營及法務部部長。自2018年10月至2019年9月，郝先生兼任濰柴動力投資總監、董事會秘書及資本運營部部長。郝先生於2019年9月加入山東重工。彼自2019年9月至2022年8月曾擔任山東重工投資總監兼法務及資本運營部部長；自2022年8月至2022年11月擔任山東重工總法律顧問及自2023年8月至2024年12月擔任山東重工董事會秘書。由2020年6月至2023年9月，郝先生擔任Ceres Power Holdings plc（一間於倫敦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CWR）上市的公司）的董事。自2024年5月至2025年5月，郝先生為濰柴動力（盧森堡）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24年6月至2025年6月，郝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Ferretti International Holding S.p.A.（「FIH」）的董事。自2024年6月至2025年8月，郝先生亦為本公司的總法律顧問。自2024年7月至2025年8月，郝先生為董事會秘書並承擔董事會辦公室主任職務。

郝先生於2004年6月獲取中國哈爾濱工程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及經濟學學士學位。

本公司已就郝先生於2025年2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與彼訂立委任函，且該委任函繼續生效。根據委任函，郝先生將獲支付每年40,000歐元的董事袍金，金額由董事會參考現行市況釐定，並可不時由董事會酌情檢討。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郝先生：

- (i) 於過去三年均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 (ii) 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均無任何關係；及
- (iii) 均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郝先生調任的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3.06(2)條，郝先生亦不再擔任Alberto Galassi先生（執行董事）（「Galassi先生」）的本公司替任授權代表（「替任授權代表」），及張曉梅女士已獲委任為Galassi先生的替任授權代表，自2025年8月29日起生效。

委任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欣然宣佈，金釗先生（「金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8月29日起生效。

金先生，40歲，現任濰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濰柴集團」）副總經理及FIH的董事會主席。彼現時亦兼任駐Baudouin Moteurs（濰柴動力的海外子公司）的首席代表、濰柴集團全球營銷中心副總經理、歐洲地區總經理以及歐洲電力業務首席代表。自2005年7月至2020年5月，金先生曾任職於濰柴動力應用工程中心，先後擔任項目經理、部長助理及副部長以及國際業務協同部門總監。自2020年5月至2022年1月，金先生先後擔任濰柴動力旗下山東濰柴進出口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總經理，以及濰柴動力進出口業務總監。自2022年1月至2024年2月，金先生先後擔任濰柴動力的總經理助理、副總裁及執行總裁，以及電力系統業

務部門總經理及濰柴電力設備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24年2月至2025年6月，金先生先後擔任濰柴動力總經理助理及總裁助理、海外營銷中心副總經理以及 Complete Power Equipment Company 歐洲、中東及非洲地區的總經理。

金先生於2005年7月獲取哈爾濱工業大學學士學位。

金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至本公司下次股東大會當日為止。金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須於本公司下次股東大會上經股東重選連任。金先生將獲支付每年40,000歐元的董事袍金，金額由董事會參考現行市況釐定，並可不時由董事會酌情檢討。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金先生：

- (i) 於過去三年均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 (ii) 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均無任何關係；及
- (iii) 均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金先生獲委任為董事的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就本公告所披露的董事變動而言，董事會宣佈，自2025年8月29日起：

- (i) 郝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並由策略委員會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調任為各自的主席；及

(ii) 金先生已獲委任為策略委員會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承董事會命
Ferretti S.p.A.
法拉帝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Alberto Galassi先生

香港，2025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Alberto Galassi先生及譚寧先生；非執行董事郝慶貴先生、Piero Ferrari先生、蔣嵐女士及金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Stefano Domenicali先生、辛定華先生及朱奕女士。